

緊 貿 安 排 快 訊

二 零 一 五 年 ◆ 十 二 月 刊 ◆ 第 五 十 五 期 ◆ 經 濟 局 編 製

《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

本期內容

1. 《〈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服務貿易協議》在澳門簽署
2. 經濟局與廣東省商務廳簽署《加強跨境貿易電子商務合作備忘錄》及組團參加「2015年廣東(國際)電子商務大會」
3. 深澳兩地政府簽署《關於深化深澳合作 共同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備忘錄》
4. 「青年創業孵化系列活動 - 尋找你的創業天使」圓滿舉行
5. 經濟局邀請專家講解內地對進口食品之標籤管理與規範
6. 2016年1月1日起新增兩項澳門制造產品享零關稅進口內地
7. 經濟局與國家商務部對外貿易司共同舉辦「加工貿易政策座談會」
8. 經濟局與香港特區政府知識產權署聯合舉辦「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公務人員交流活動」
9. 青年創業孵化中心組織青年創業家往深圳考察
10. 國務院公佈關於實行市場准入負面清單制度的意見
11. 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南沙新區片區獲58項市級管理權

編者的話

《〈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服務貿易協議》(以下簡稱《協議》)於2015年11月28日在澳門簽署。《協議》自2016年6月1日實施後，內地對澳門開放的服務部門多達153個，涉及世界貿易組織服務貿易分類標準160個部門的95.6%，完成國家期望在「十二五」規劃末期實現內地與澳門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目標。12月10日，經濟局與廣東省商務廳簽訂了《加強跨境貿易電子商務合作備忘錄》，為特區政府推動電子商貿等新業態的發展創造了條件，亦為粵澳雙方展開跨境電子商務合作與交流提供基礎。

國務院公佈《關於實行市場准入負面清單制度的意見》，明確了實行市場准入負面清單制度的總體要求、主要任務和配套措施。此外，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南沙新區片區獲58項市級管理權，是廣州首次針對南沙自貿片區建設向南沙新區下放市級權限。

《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 服務貿易協議 2015.11.28



《〈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服務貿易協議》簽署儀式(相片由新聞局提供)

1. 《〈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服務貿易協議》在澳門簽署

《〈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服務貿易協議》(以下簡稱《協議》)於2015年11月28日在澳門簽署。根據《協議》，由2016年6月1日起，內地對澳門服務貿易的開放部門多達153個，當中，採用正面清單開放的領域新增了20項開放措施，包括新增個體工商戶開放行業5個至135個。《協議》是首個內地全境以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方式全面開放服務貿易領域的自由貿易協議，也是對《安排》以往協議內容的重述，標誌著內地全境與澳門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

在中央駐澳聯絡辦公室姚堅副主任、外交部駐澳門特派員公署潘雲東副特派員、商務部孫彤司長、國務院港澳辦向斌司長、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陸潔嫻主任和海關洗栢球副關長等嘉賓的見證下，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和商務部王受文副部長代表雙方簽署了協議。

《協議》中實行國民待遇的服務領域有62個，其中新開放服務領域有4個，包括獸醫服務、客運服務、公路運輸的支持服務及體育服務。澳門服務提供者可通過商業存在的形式進入內地市場，享受與內地企業同樣的市場准入條件，有利澳門企業拓展內地市場，促進經濟多元發展。

《協議》以負面清單保留的限制性措施較《廣東協議》減少12項至120項，當中進一步放寬准入條件的有28項，包括：法律服務、會計服務、建築專業服務、獸醫服務、分銷服務、教育服務、保險服務、銀行服務、社會服務及貨運代理服務等。主要可歸納為：(1)擴大地域範圍。(2)新增開放經營範圍。(3)簡化審批手續及放寬股本比例。

詳細內容可瀏覽經濟局網站：<http://www.economia.gov.mo>

或《安排》專屬網站：<http://www.cepa.gov.mo>

《〈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服務貿易協議》 2015.11.28



《〈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服務貿易協議》簽署儀式(相片由新聞局提供)

2. 經濟局與廣東省商務廳簽署《加強跨境貿易電子商務合作備忘錄》及組團參加「2015年廣東(國際)電子商務大會」

怡科技物流有限公司、广东奥园跨境电商集团
电子金融产业贸易促进会、澳门跨境电子商务
广州搜洋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珠海优洋城跨
公司、广东... 纪投... 公司、广东山



經濟局與廣東省商務廳簽署《加強跨境貿易電子商務合作備忘錄》

為推動澳門電子商務的發展，加快跨境電商、線上線下銷售及傳統產業與電商的融合，提升本地企業特別是中小企業的網絡銷售能力，把握內地「互聯網+」的發展機遇和消費模式轉變的大趨勢，經濟局於12月10日組織澳門電子商務業界及相關行業共60名代表前往廣州，出席由廣東省商務廳在「2015年廣東(國際)電子商務大會」期間舉辦的「跨境電商—構建創新無限的新型產業鏈」論壇。是次交流活動由蘇添平局長率團，是經濟局與廣東省商務廳在2015年粵澳服務業合作下的電子商務合作的活動，也是落實特區政府推動電子商務特別是跨境電商發展的重點工作。

會上，經濟局與廣東省商務廳簽訂了《加強跨境貿易電子商務合作備忘錄》。備忘錄是經濟局推動澳門電子商務發展的一系列工作中的重點，為落實特區政府2016年施政推動電子商貿等新業態發展創造條件，亦為粵澳電子商務合作及交流提供基礎。

此外，論壇邀請了內地知名的跨境電商採購平台、支付結算、物流配送及大數據服務等企業管理層代表進行講解分享，並在交流時段設有跨境電商政策諮詢、跨境金融和支付服務洽談、跨境物流和供應鏈服務洽談及創新創業和跨境園區服務洽談等專區，讓澳門業界與廣州海關、南沙自貿區等政府部門代表，以及與內地相關行業的企業代表直接諮詢及洽談業務，會上各代表熱烈交流，達到活動的預期成果，為粵澳跨境電商進一步加強交流合作建立良好基礎。

3. 深澳兩地政府簽署《關於深化深澳合作 共同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備忘錄》

2015年深澳合作會議12月2日在深圳舉行，行政長官崔世安及深圳市市長許勤率領雙方官員出席。深澳雙方在會後簽署兩份合作備忘錄，在共同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以及旅遊領域加強合作。

會議上，行政長官崔世安和深圳市市長許勤分別發言，深圳市副市長艾學峰和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分別通報2015年深澳合作重點工作進展情況。

會後，深澳雙方簽署了《關於深化深澳合作 共同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備忘錄》和《旅遊合作備忘錄》。《關於深化深澳合作 共同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備忘錄》由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和深圳市副市長艾學峰代表雙方簽署，內容提及深澳同意在經貿、金融、文化、創新創業等方面建立更加緊密的合作關係，共同開展有關「粵港澳大灣區」的專題研究；積極推進與葡語系國家的合作；充分發揮澳門的獨特優勢和中國(廣東)自貿區深圳前海蛇口片區的政策優勢，推進重點領域合作；推進文化領域合作；在會議展覽、教育、檢驗檢疫等領域深化交流合作機制建設。



2015年深澳合作會議在深圳舉行(相片由新聞局提供)

4. 「青年創業孵化系列活動 - 尋找你的創業天使」圓滿舉行



主講嘉賓與主辦單位領導合影

為向本澳青年提供前沿的創投信息以及國內外的創業環境資訊，協助創業者開發鄰近地區的商業資源，青年創業孵化中心已於10月25日順利舉辦「青年創業孵化系列活動 - 尋找你的創業天使」，活動邀請到國內頂級天使投資基金—真格基金的創始人徐小平先生、聯合創始人王強先生、投資管理副總裁劉元先生及基金核心團隊親臨澳門，與本地青年分享創業經驗，提供一場寶貴的創業公開課。

孵化中心於活動當天上午為15個本地青年創業團隊及15個青年團體代表安排了一場交流會，交流會開場由真格基金創始人王強先生作出發言，王強先生表示是次訪澳帶來的是歷來出訪最完整的基金團隊陣容，顯示其對澳門市場的重視。王強先生並指出澳門是一個獨特的地方，堅信澳門青年定能承傳葡萄牙人於大航海時代展現出的探索歷險精神，發揮獨特優勢。其後由真格基金合伙人李劍威先生就內地「互聯網+」發展戰略作簡明介紹，指出「互聯網+」是現時經濟發展的新趨勢，降低了創業的門檻。李劍威先生於介紹過後即場解答與會青年所關心的創業問題。

隨後，真格基金合伙人、高層管理人員等核心團隊成員分組為15個本地創業團隊進行一對一項目點評，創業項目涉及的行業種類廣，包括互聯網+、電子商貿平台、多媒體製作及醫療等。

活動下午部分的講座共吸引到超過400名市民出席，講座內容豐富，首先由真格基金聯合創始人王強先生以「甚麼人適合創業—創業必備的素質和能力」為主題與現場觀眾分享他對創業者特質的看法。三位演講嘉賓於演講後與參會者直接對話，解答各項創業疑問，現場反應踴躍，積極把握良機，爭相發問，三位嘉賓以生動且精闢的講解回答觀眾有關行業前景、生涯規劃、發展策略等一系列的創業相關問題。

5. 經濟局邀請專家講解內地對進口食品之標籤管理與規範

經濟局與國家質檢總局於10月28日在經濟局會議廳舉行了「內地對進口食品之標籤管理與規範」講解會，講解會由國家質檢總局進口食品標籤仲裁組成員兼食安專家組成員、珠海出入境檢驗檢疫局宦萍副處長主持，吸引本地多位從事食品生產加工、食品轉口(包括葡語國家地區食品轉口)並有意拓展內地市場之業界參與。會上主講者結合最新情況，分別就當前內地出入境檢驗檢疫部門對進口食品之標籤管理要求、以及標籤標準體系等方面作專題介紹，並解答本地各位工商業界近年在拓展內地預包裝食品市場上所遇到的難題。透過講解會，有助業界明瞭內地相關部門對進口食品在標籤方面之管理操作細節，從而促進本地加工食品輸往中國內地，同時亦吸引更多葡語國家地區食品透過本澳再拓展內地市場，突顯本澳作為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的角色。



經濟局舉辦「內地對進口食品之標籤管理與規範」講解會

6. 2016年1月1日起新增兩項澳門製造產品享零關稅進口內地

根據《安排》協議，經濟局與內地相關部門已完成2015年下半年零關稅產品的原產地標準磋商。自2016年1月1日起，新增兩項產品的原產地標準：鹽醃鱈魚（稅號：0305.6200）及小包裝的鮮葡萄釀造的酒（稅號：2204.2100）。有關的產品清單稅則號列及其原產地標準可瀏覽經濟局網頁：

http://www.economia.gov.mo/zh_TW/web/public/pg_cepa_tig?_refresh=true

7. 經濟局與國家商務部對外貿易司共同舉辦「加工貿易政策座談會」



加工貿易政策座談會

為加強宣傳內地加工貿易的政策和措施，經濟局與國家商務部對外貿易司於2015年10月15日共同舉辦「加工貿易政策座談會」。商務部對外貿易司周惠商務參贊率領代表團來澳，向本澳業界介紹內地最新的加工貿易政策，並與參會者互動交流。

加工貿易對澳門工業發展起着重要作用，本地業界受惠於與內地資源互補的優勢，結合企業在本澳的生產規劃，有助本地製造業持續發展，為澳門產品建立優質品牌形象，同時亦為本澳工業發展打下基礎。座談會介紹了澳門加工貿易和工業的發展概況，業界代表亦向商務部反饋本澳企業在內地進行加工貿易的相關情況。

座談會加深業界對內地加工貿易政策的瞭解，讓其直接向商務部反饋意見，同時提供平台予參會者交流本澳工業生產現況和未來的發展方向。

8. 經濟局與香港特區政府知識產權署聯合舉辦「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公務人員交流活動」

2015年10月28至30日，經濟局與香港特區政府知識產權署聯合舉辦「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公務人員交流活動」，藉以增進泛珠三角區域內公務人員對彼此知識產權工作的了解，促進知識產權保護的合作與交流。

經濟局派員出席10月28至29日在香港舉行的交流活動，10月30日全體代表到訪經濟局了解澳門特區知識產權行政管理及執法概況，並就有關主題進行交流，會後參觀「澳門設計中心」，了解澳門本地製造和設計品牌的發展狀況。透過座談和參觀活動全面了解港、澳兩特區的知識產權保護工作，加深泛珠三角區域間的相互了解。



交流代表到訪經濟局參與交流

9. 青年創業孵化中心組織青年創業家往深圳考察

青年創業孵化中心組織了三十多名澳門青年社團代表及青年企業家參加「澳門青年創業家深圳考察團」，於11月16日至17日參加在深圳舉行的中國國際高新技術成果交易會，讓澳門青年創業家了解不同領域高新技術的最新發展情況及趨勢，親身接觸高新技術產品及研發成果。並通過考察深圳市軟件產業基地、深圳灣創業廣場以及深圳微漾國際創客空間了解當地創業環境及相關設施，以及與創業者互相交流。



青年創業孵化中心組織本澳青年創業家考察深圳高交會

是次考察團獲得微漾國際創客空間的負責人及其團隊的熱烈接待，帶領考察團參觀了深圳市軟件產業基地、深圳灣創業廣場以及深圳微漾國際創客空間的各項配套設施，期間，還安排了當地創業者與本澳創業人士進行經驗分享，通過熱烈的互動環節分享了成功創業點滴、內地創業考慮要素、進駐創客空間的條件、微信平台的商業價值等議題，令團員對深圳的創業環境有更進一步的認識。

青年創業孵化中心自成立以來，透過不同形式的活動，向青年創業者提供國家發展策略、區域合作發展、市場熱門議題等資訊，協助青年把握區域合作的機遇拓展事業。

10. 國務院公佈關於實行市場准入負面清單制度的意見

國務院日前公佈《關於實行市場准入負面清單制度的意見》(以下簡稱意見)，明確了實行市場准入負面清單制度的總體要求、主要任務和配套措施。

市場准入負面清單制度是指國務院以清單方式明確列出在中國境內禁止和限制投資經營的行業、領域、業務等。市場准入負面清單以外的行業、領域、業務皆可依法平等進入。《意見》放寬市場准入，精簡行政審批，強化市場監管，加快構建市場開放公平、規範有序，企業自主決策、平等競爭，政府權責清晰、監管有力的市場准入管理。

《意見》提出，按照先行先試、逐步推開的原則，從2015年12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在部分地區試行市場准入負面清單制度，從2018年起正式實行全國統一的市場准入負面清單制度。

有關內容可瀏覽：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5-10/19/content_10247.htm

11. 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南沙新區片區獲58項市級管理權

廣州市政府常務會議於2015年11月16日審議通過《廣州市人民政府向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南沙新區片區下放第一批市級管理權限的決定》，向南沙新區片區下放58項經濟管理的市級管理權限，這是廣州首次針對南沙新區片區建設向該區下放市級權限。

此次下放的事權，涉及廣州市政府以及市發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國土資源和規劃委員會、市環保局、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委員會、市交通委員會、市水務局、市林業和園林局、市商務委員會、市城市管理委員會、市工商局、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市金融局等14個部門。其中，市政府下放3項事權，市國土資源和規劃委員會下放15項事權，市住房和城鄉建委下放7項事權，市發改委下放4項事權，對與原來已經下放到南沙區政府及其部門的相關權限不再重覆下放。

詳情可瀏覽：

<https://www.gz.gov.cn/2015cwhy/s21076/201511/8fe2b5e8c8b146ccb1806b671759da2f.shtml>